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承辦人：吳梓鈺

電話：037-559537

傳真：037-326938

電子郵件：wzywzy@ems.miaoli.gov.tw

356

苗栗縣後龍鎮龍坑里十班坑165  
號

受文者：福祿壽園區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09014571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福祿壽殯葬園區第5次啟用公告，請惠予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及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苗栗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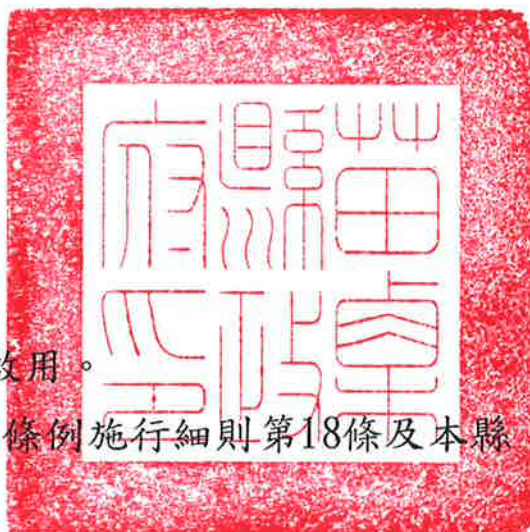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福祿壽園區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府民政處

# 縣長 徐耀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# 苗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090145712B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福祿壽殯葬園區第5次啟用。  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及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6條。

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設施名稱：福祿壽殯葬園區。
- 二、地點：苗栗縣後龍鎮龍坑里十班坑165號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苗栗縣後龍鎮。
- 四、申請人及經營者：福祿壽園區股份有限公司(負責人姓名：林睿紳，身分證號碼：A10036\*\*\*\*)。
- 五、旨揭園區前經本府106年10月13日府民生字第1060198944號公告、108年3月25日府民生字第1080055723B號公告、108年11月1日府民生字第1080210628B號公告及108年12月31日府民生字第1080389212A號公告啟用在案，本次公告啟用設施：
  - (一)人文藝術館三樓納骨堂核准設置24,000骨灰(骸)存放單位，已啟用7,513單位，本次同意啟用吉祥軒269單位、菩提軒260單位、富貴軒432單位，合計961單位。
  - (二)火化土葬區核准設置埋葬骨灰盒(罐)數量共計9,400單位，已啟用3,324單位，本次同意啟用260單位，使用範圍為後龍鎮龍社段962-2地號。

縣長 徐耀昌

